

证券代码：300501

证券简称：海顺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5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11月22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股东大会投票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

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提名（监事候选人提名表见附件）

（一）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股份已发行股份总数的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书面提名第五届监事会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在2022年10月18日17:00前以书面方式向本公司监事会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期满后，本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对被提名的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五、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七)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期限尚未届满；

(八)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九)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十)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十一)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十二) 无法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

务，切实履行监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

（十三）国家公务员或担任公司监事违反《公务员法》相关规定的；

（十四）法律、行政法规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关于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人提名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监事候选人提名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 2、提名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提名的监事候选人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证书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符合公司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 5、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二）推荐人向本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本公告通知的截止日期2022年10月18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本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高锋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1-37017626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滨南路 938 号龙湖虹桥天街G栋508

室

邮政编码：201103

特此公告。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0月12日

附件：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表

推荐人基本情况			
推荐人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提名的候选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董事（请在董事类别前打“√”）			
被提名的候选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请在“是”或“否”前打“√”）			
简历 （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			
其他说明 （注：指与上市公司、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可另附纸张）			

推荐人：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